

证券代码：872590

证券简称：华铝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浙江华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黄超裕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傅金道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,21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3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建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2,5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5.4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黄高清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62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7.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国治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3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李国治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陈积祥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4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池林姆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98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8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陈积祥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，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华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华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华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16日